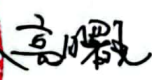


眉县黄河流域小水电站 清理整改验收表

整改类/☒退出类（退出时限2023年）

电站名称	眉县上王水电站	统计代码	6103261007
联系人姓名	王俊龙	联系人电话	15229775827
自查情况			
整改内容	自查情况	备注	
1. 拆除前应制定工程拆除方案。	达到整治要求		
2. 拆除前池、拆除压力管道、电站厂房，拆除水轮发电机组、输出线路等机电设施设备，封堵尾水渠道，消除管坡及厂区边坡安全隐患。	达到整治要求		
3. 清理场地、平整覆土、恢复林草植被、实施生态修复。	达到整治要求		
4. “一站一策”提出的其他整改措施均已落实到位。	达到整治要求		
5. 清理整改“一站一书”各类资料整编齐全完整规范。	达到整治要求		
.....			
经自查，本电站已按验收销号标准和“一站一策”整改措施完成清理整改任务。			
负责人签字（电站盖章）：   联系电话：  152297758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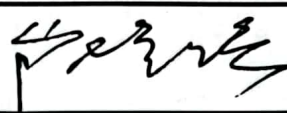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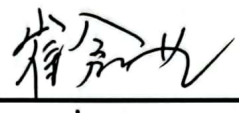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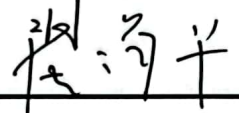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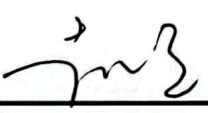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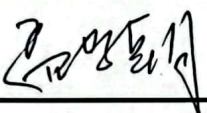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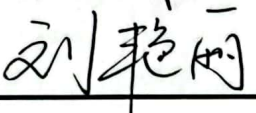


县级验收意见	通过对上水水电站清理整改工作进行现场 情况查看，退出过程资料查阅，验收组一致同 意通过验收。 县级验收工作组负责人签字：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另附) 验收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市级复核意见	市级复核工作组负责人签字： (复核工作组成员签字表另附)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 说明：1. 整改内容为“一站一策”整改措施和对照验收标准应整改的项目。
2. 自查中有需要说明的情况，在备注栏填写。
3. 空格不够可另附页填写。



眉县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字	备注
崔军强	县水利局		组长
程宏敏	县水利局		副组长
崔鑫业	县发改局 (县黄河流域办)		成员
翟海平	县财政局		成员
肖宏洲	县自然资源局		成员
赵义星	县生态环境局		成员
孟岁朝	县审计局		成员
刘艳丽	县农业农村局		成员
赵守宗	县林业局		成员

眉县黄河流域小水电清理整改 “一站一书”资料目录清单

序号	内容		核查情况
1	整改前资料（合法合规性方面资料）		达到整治要求
2	“一站一策”退出整改方案		达到整治要求
3	资产评估资料		达到整治要求
4	拆除及生态恢复影像资料	整治前	达到整治要求
		整治中	达到整治要求
		整治后	达到整治要求
5	小水电清理整改验收相关资料		达到整治要求
6	其他内容		达到整治要求
.....			
县级验收结论：达到整治要求，整治彻底，过程资料齐全完整规范			
验收人（签字）：		2023年 12 月 19 日	
市级复核结论：			
复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一站一书”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与表中所列内容

